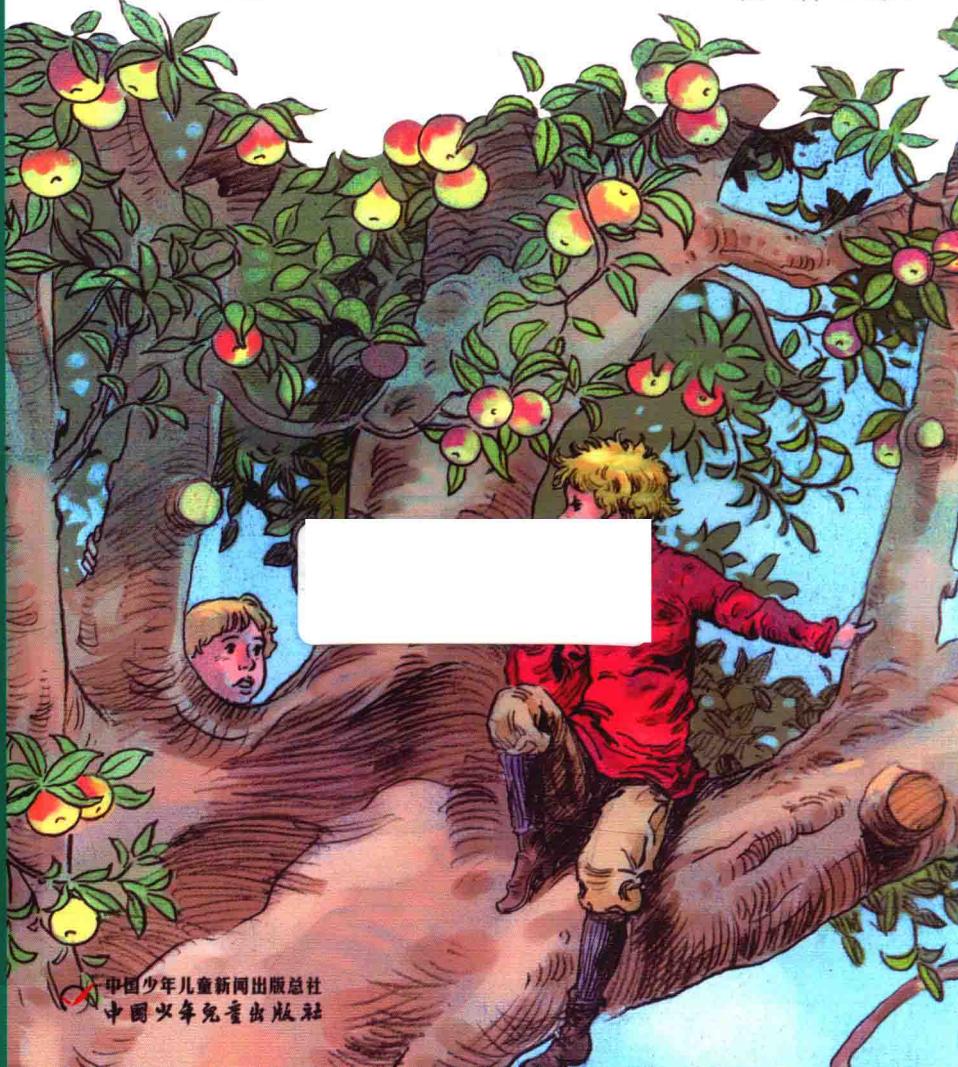


我们要做 好孩子

【英】伊迪丝·内斯比特 著
周莉 译



我们要做 好孩子

【英】伊迪丝·内斯比特 ◀著◀

周莉 ◀译◀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们要做好孩子 / (英) 伊迪丝·内斯比特著；周莉译。—北京：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2018.7
(世界儿童文学典藏馆)
ISBN 978-7-5148-4462-7

I. ①我… II. ①伊… ②周… III. ①儿童小说－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013641号

WOMEN YAO ZUO HAOHAIZI (世界儿童文学典藏馆)

出版发行: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出版人: 李学谦

执行出版人: 赵恒峰

丛书策划: 李世梅

封面设计: 孟令晓

责任编辑: 李世梅

责任校对: 夏明媛

封面插图: 刘向伟

责任印务: 厉静

社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丙12号

邮政编码: 100022

总编室: 010-57526070

传真: 010-57526075

编辑室: 010-57526323

发行部: 010-57526568

网址: www. ccppg. cn

电子邮箱: zbs@ccppg. com. cn

印刷: 北京华宇信诺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9

2018年7月第1版

2018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170千字

印数: 8000册

ISBN 978-7-5148-4462-7

定价: 29.00元

图书若有印装问题, 请随时向印务部 (010-57526718) 退换。

目 录

第一章 丛 林	1
第二章 我们要做好孩子	18
第三章 比尔的墓碑	38
第四章 神秘塔	57
第五章 水 祸	78
第六章 马戏团	100
第七章 当河狸的探险家	121
第八章 出身高贵的婴儿	142
第九章 猎 狐	160
第十章 假古董事件	182
第十一章 慈善吧台	204
第十二章 坎特伯雷的朝圣者	221
第十三章 龙 齿	244
第十四章 最后一件好事	267

第一章 丛林

“小 孩子就像果酱，待在合适的地方就都很好，可
要到处碰到的都是他们的话却叫人受不了——
呃，怎么回事？”

这可怕的话是我们那位印度叔叔说的。这话让我们愤愤不平，并觉得自己非常幼稚；而我们却不能像大人那样听到讨厌的的人说讨厌的话时，拿他出气。因为印度叔叔并不让人讨厌，他不生气时，还相当讨人喜欢。再说，我们也不认为他说我们像果酱的说法粗鲁，正像爱丽丝所说，果酱实在是好东西——只要不弄在家具之类的地方。爸爸说：“也许最好把他们送到寄宿学校里去。”这话太可怕了，因为我爸爸一向反对寄宿学校。爸爸对我们说：“我真为你们害臊，孩子们！”

要是爸爸都替你害臊了，你就坏到家了。我们都明白这一点，所以我们的胸口闷闷的，就像一口吞下了整个煮鸡蛋。奥斯瓦德作为家里的长子能感觉到，当然，其他孩子也同样能感觉到。

因此有一会儿大家谁也没出声。最后爸爸说：

“你们可以走了——但是记着……”

下面的话我就不跟你们说了。像学校里那样，唠叨你们早就知道的事毫无用处，这种话你们肯定全都听过无数遍

了。反正我们挨完训走了。女孩们哭了，男孩还能拿出书来读，大家就会觉得我们满不在乎，但我们内心深处还是难过的，尤其是代表全家的长子奥斯瓦德。

让我们感到更加难过的是，其实我们并没有想做坏事。我们只以为大人知道了或许会不太高兴，而这和存心干坏事完全不同。而且，我们本计划结束后，乘没人发现，把东西统统放回原处。不过我不该一上来就讲这个（这等于故事还没有开头就先讲了结尾。我这样讲法是因为故事书里有不认识的字，大人却叫你去查字典，太让人讨厌了）。

我们是巴斯塔布尔家的孩子——奥斯瓦德、多拉、迪基、爱丽丝、诺埃尔和霍·奥。如果你们想知道我们为什么叫最小的弟弟霍·奥，你们读读《寻宝的孩子们》就会明白。我们就是那群寻宝的孩子。我们曾经相当频繁地到处寻宝，我们实在想找到宝藏。可到头来，我们没找到宝藏，却被好心的印度叔叔找着了。他在生意上帮了爸爸，让爸爸能带着我们大家搬离刘易舍姆街，住进布莱克希思的红砖大宅。我们是贫穷但却诚实的寻宝人，我们住在刘易舍姆街，那会儿我们总觉得只要爸爸生意兴隆，我们不缺零花钱，不用穿破衣服（我不介意穿破衣服，但是女孩们在乎），我们感觉非常快乐和美好。

跟爸爸搬进布莱克希思漂亮的大房子时，我们想，现在一切都会好了，因为大宅有葡萄园和松林，有煤气和自来水，有灌木林和马厩，就像抢手的房地产公司的名录上说的，到处都是各种便利的现代化设施。我读过整份的名录，

还一字不差地抄了一遍。

这真是一座迷人的宅子，所有的家具都结实耐用，椅子的脚轮没有脱落，桌子没有刮花，银器也没有凹痕。用人很多，天天都是最美味的饭菜——还给好多的零用钱。

然而奇怪的是，哪怕是你最想要的东西，很快你也会习以为常。就拿我们的怀表来说吧，本来我们想得要命，可到手一两个星期，主发条断了，拿到村子里班尼特的钟表店修好后，我几乎不想去瞅上一眼，它不再让我满心欢喜。当然啦，要把我的表拿走，我还会很不高兴的。新衣服、好饭菜等等的一切也是这样，很快就会习以为常，不会让你特别地快活，虽然要是统统夺走，你会十分沮丧（这是一个好字眼儿，我以前从来没有用过）。等你像我说的对一切习以为常后，你就会想要更多的东西。爸爸说这就是人们所谓的钱财的诱惑，艾伯特叔叔却说这是人的进取精神，莱斯利太太则说有人称之为“神圣的不满足感”。星期天吃饭的时候，奥斯卡德征询大家对此的看法，印度叔叔说这是废话，我们需要的是面包、清水和一顿好打。不过他只是想开个玩笑，当时可是复活节的假期里。

我们是在圣诞节搬入红砖大宅的。圣诞过后，女孩们上布莱克希思公立中学，我们男孩上私立学校。在学校里我们要用功读书。复活节的假期里虽然没有哑剧表演之类的表演瞧，但我们明白了钱财的诱惑。随后的夏季学期，我们读得越发刻苦。天热极了，老师们变得很暴躁。女孩们向来希望天凉爽时考试，我不明白为什么不行，可是学校大概不会考

虑这样明智的主意，女校是教授植物学的。

接下来放暑假，我们又可以自由了——不过也快活了几天。我们开始感觉似乎忘记了什么，一时又想不起来。我们希望有事情发生——却说不清楚是什么样的事。所以我们很高兴听到爸爸说：

“我邀请福克斯先生，让他送两个孩子来这里玩一两个星期。你们认识的——是圣诞节来过的那两个孩子。你们要好好待人家，让他们玩得开心，明白吗？”

我们确实记得那两个孩子——脸蛋粉扑扑的，一双明亮的大眼睛，怯怯的像一只小老鼠。圣诞节后他们没来过我们家，因为男孩丹尼病了，他和妹妹一直待在拉姆斯盖特的姨妈家。

爱丽丝和多拉很想为客人准备卧室，可是尽职的女佣说“不”的速度甚至比将军还快，所以女孩们只好打住。女佣简只允许她们给客人壁炉台上的花瓶里插花，于是她们不得不去问园丁她们能摘哪种花，当时我们的花园里恰好没长什么值得摘的花。

客人的火车十二点二十七分到，我们全去迎接。事后我们认为我们就不该去，因为同来的还有一位姨妈，她穿着镶有珠饰的黑裙，戴着紧绷绷的女帽，在我们摘下帽子的时候，她相当不客气地问道：“你们是什么人？”

我们回答说：“我们是巴斯塔布尔家的，来迎接黛西和丹尼。”

那位姨妈十分粗暴，她问黛西和丹尼话的那一刻我们真

为那两个孩子难过。

“是这些孩子吗？你们记得他们吗？”也许我们穿戴不是特别整齐，因为我们刚才在灌木丛里玩抓强盗的游戏，我们觉得反正一回去就要洗一下吃饭的，但这话还是……

丹尼说他好像有印象。而黛西开口说：“当然是他们。”说完还一副要哭的样子。

那位姨妈叫了一辆马车，并把地址告诉了车夫，让黛西和丹尼上了车，这才说：

“你们两个小姑娘要是想上车的话，可以一道，但小男孩得自己走。”

所以马车就抛下我们走了。那位姨妈扭头对我们又说了几句。我们知道不外乎是要梳头、戴手套什么的，因此奥斯卡在她开口前就说了声“再见”，傲然地转过了脸，其他男孩也采取了同样的做法。只有那种穿镶着珠子的紧身黑裙的太太才会说“小男孩”。我真想告诉那位姨妈，她就像狄更斯的小说《大卫·科波菲尔》里头的梅德斯通小姐，不过她不会懂，我想她大概从来只读《马卡姆史》和《曼格纳尔教学问答》这类说教的书。

我们到家时，发现坐马车回来的四位已经洗得干干净净，统统坐在了起居室里——我们现在不叫它儿童房了——我们的姑娘们正在礼貌地问，另外两位客人则回答“是”、“不是”，或者“我不知道”。我们男孩没话说，就站在窗边朝外看，一直看到叫我们吃饭的铃声响起。我们感到接下来会很别扭——的确是很别扭。新来的小客人绝不会胜任游侠骑

士，或者骑马穿过法国的中心帮红衣主教送密信陷入绝境时，他们根本想不出甩开敌人的方法。

他们只会说“好的”和“不，谢谢”。他们的吃相非常体面，喝东西以前跟喝东西以后总要把嘴擦一擦，而且嘴里有东西的时候从不说话。

午饭后，这种别扭的状态越发加剧了。

我们拿出了我们所有的书，他们说“谢谢”，却不好好看。我们又拿出了所有的玩具，他们也只是对每样玩具说一声：“谢谢，这很好玩儿。”事情越来越无趣，到了吃下午茶的时候，大家已经没话了，除了诺埃尔和霍·奥——他们自顾自在谈论板球。

喝过下午茶，爸爸进来了，他带小客人和姑娘们玩字母游戏，这才好过了一些。可是在吃晚饭的时候——我大概永远也无法忘记这顿晚饭，奥斯瓦德体会到了书中英雄人物“山穷水尽”的感觉。以前我从来不喜欢就寝的时间，可是这一回我高兴极了。

等客人们上了床（多拉告诉我，黛西得要人替她解开所有带子和纽扣，虽然她都快十岁了，而丹尼说不留点灯光他就睡不着），我们在女孩的房间里开了个小会。我们全坐在床上——那是一张有四根床柱的红木大床，挂着绿色的床幔，当帐篷再好不过，只是管家不允许——奥斯瓦德说：

“现在这样真好，不是吗？”

“他们明天会变好的，”爱丽丝说，“他们只是有点怕生。”

迪基说怕生没什么，可是没必要一举一动都像个十足的

傻瓜。

“他们害怕。要知道，对他们来说，我们全是陌生人。”多拉说。

“我们不是野兽，也不是野人，不会吃了他们，他们怕什么？”迪基说。

诺埃尔说，他认为他们是中过魔法的王子和公主，曾经被变成两只小白兔，后来身体变回来了，内心却没变回来。

奥斯瓦德却让诺埃尔闭上嘴。

“犯不着拿他们来编故事，”他说，“现在的问题是：我们怎么办？我们的假期可不能让这两个小哭包给搅了。”

“不会的，”爱丽丝说，“他们不会一直哭个没完。也许是因为那位梅德斯通姨妈，他们才成了这种脾气。那位姨妈足以让任何人成为哭包。”

“反正我们不要像今天似的再过一天，”奥斯瓦德说，“我们一定要想办法让他们振奋起来，摆脱哭哭啼啼、浑浑——这个词怎么说来着——这种状态。要用些突然而且——该怎么说——特殊的手段。”

“他们一起床就来场恶作剧，”霍·奥说，“晚上再把被褥折起来，让他们躺不进去。”

这种话多拉却连听也不要听。我承认她是对的。

“如果我们能想出好玩儿的游戏呢，”多拉说，“就像我们寻宝那会儿那样。”

我们问，那么什么游戏呢？可她又说不上来。

“得是一个能玩很长时间的游戏——要玩上一整天，”迪

基说，“他们喜欢的话就能玩起来，可要是他们不喜欢——”

“如果他们不喜欢，我来读书给他们听。”爱丽丝说。

可我们全都说：“别，你别读——一旦开了头，就得一直读下去了。”

迪基又补充说：“我根本不是这个意思。我本来要说，要是他们不喜欢，可以干别的。”

我们一致同意，必须想出什么事情来做，可我们谁也想不出来，最后在毫无头绪的时候，会议被打断了，因为管家布莱克太太上来熄了煤气灯。

可第二天早晨我们正在吃早饭，两位小客人坐在那里那样的粉嫩干净，奥斯瓦德突然说：

“我知道了，我们去花园布置丛林吧。”

其他人一致赞同，大家一直讨论到早餐结束。可不管我们跟两位小客人说什么，他们只说“我不知道”。

吃过早饭后，奥斯瓦德把弟弟妹妹悄悄地叫到一边说：“你们同意让我今天当队长吗，因为点子是我想的。”

大家都说可以。

于是奥斯瓦德说：“我们来玩丛林故事，我扮莫格利。你们其他人想扮谁都行——莫格利的爸爸妈妈或者随便哪种动物。^①”

“他们大概不知道这本书，”诺埃尔说，“看他们的样子，除了上课的时间，好像什么书也不读。”

^① 《丛林故事》是英国作家吉卜林（1865—1936）创作的关于被狼群抚养长大的狼孩莫格利以及丛林中的动物们的短篇故事集。后文提到的灰兄弟是狼群中的一员。

“那么他们可以始终扮演动物，”奥斯瓦德说，“扮演动物人人都会。”

事情就这么定了。

现在奥斯瓦德开始设计丛林——艾伯特叔叔几次夸赞过他擅长安排事情。那天的日子实在选得好。印度叔叔不在，爸爸不在，布莱克太太马上要出门。奥斯瓦德第一件想到的事情是摆脱掉两只小白鼠——我是说那两个乖乖的小客人。他对他们说，下午要玩个游戏，他们想扮成什么都行，还把《丛林故事》给他们，点了几个故事叫他们读——那些故事全是讲莫格利的。他把小客人领到菜园里由一盆盆海甘蓝围出的僻静的地方，让他们留在那儿，然后自己回到大伙中间，跟大家一起在雪松树下高兴地讨论了一上午，等布莱克太太走了以后我们该做什么。布莱克太太一吃完午饭就出门了。

我们问丹尼在游戏里他打算扮什么，结果他根本没看奥斯瓦德让他读的那几个故事，只看了《白海豹》和《里基·蒂基》。

于是我们决定先布置丛林，然后再打扮成各自的角色。奥斯瓦德对于让小客人们自己待了一上午有点不好意思，因此他说丹尼可以当他的助手。丹尼的手指相当灵巧，捆扎的东西从不松开。黛西也可以一起来，但她想继续读书，我们就由她去了，这是对客人最好的态度。不用说，那片灌木林就是丛林，雪松下的草地则是林间空地，那片草地刚好避开了所有的窗口。然后我们就开始布置了。天气很热——阳光白花花的，影子不像夜晚那么黑，而是暗暗的灰色。

我们每个人都有不同的主意。当然，我们最先做的是把枕头裹在兽皮里，散放在草地上，让它们尽可能看起来像真的野兽。然后我们找来狗狗平切尔，在它的身上涂满石笔粉，让它符合“灰兄弟”的颜色。平切尔却把花了好长时间抹的石笔粉全抖掉了。这时爱丽丝说：

“啊，我有办法了！”她跑到爸爸的更衣室，拿回来一管既是剃须膏又是护手霜的杏仁香脂。我们挤了香脂，擦在平切尔身上，这下石笔粉圆满地粘住了。平切尔又主动去垃圾桶里滚了滚，颜色一丝不差，它真成了一条非常聪明的狗。可是没过多久它就走开了，一直到下午很晚的时候我们才找到它。丹尼在用兽皮包枕头和给平切尔化装的过程中都帮了忙，弄完平切尔后，他说：“对不起，我可以做一些纸鸟放在树上吗？我会折纸鸟。”

我们说“当然可以”。丹尼手头只有红墨水和旧报纸，他却很快就做出了许多红尾巴的大纸鸟，挂在灌木林边上，样子还不错。

丹尼正在做纸鸟的时候，忽然说了声，或者更准确地说是尖叫了一声：“啊！”

我们抬眼一看，只见一只披着毛毯子，长着大角的生物，模样有点像半牛半人的怪物——难怪丹尼被吓了一跳。爱丽丝扮得真是棒极了。

直到这会儿，事情都还没有变得不可收拾。祸根是那只狐狸标本——我很遗憾地承认，想起那只标本的是奥斯卡。奥斯卡并不羞愧想起了那么个点子，能想出那个点子

是很聪明的。不过现在他懂了，未经他人同意，最好不要擅自拿别人的狐狸标本和其他任何东西，哪怕你和他们住在同一座房子里。

打开大厅玻璃柜后面的门，把嘴里叼着灰绿色鸭子的狐狸拿出来的也是奥斯瓦德。其他人一看狐狸和鸭子摆放在草地上那么逼真，就一窝蜂抢着把其他的标本全拿了出来。印度叔叔有很多动物标本，大多数都是他亲手猎杀的——不过狐狸当然不是。柜子里还有一个狐狸面具，我们把它挂在一丛灌木里，看上去就好像是狐狸在灌木丛里偷偷地朝外张望。我们又用绳子把鸟的标本拴在树上。鸭嘴兽——是叫这个名字吧？——坐在自己的尾巴上，一只水獭冲它龇着牙，画面看上去棒极了。接着迪基想到了一个主意，虽然这个主意后来没像标本的点子那样给他招来那么多训斥，但我个人认为后果同样糟糕，尽管主意本身也是好的。迪基他干脆拖来了水管，起先他把水管头搭在雪松树上，后来我们拿来擦窗户用的梯子，把水管头放在梯子顶上哗哗地流水，本想形成瀑布，可是水都从踏脚板的中间漏掉了，只弄得到处湿淋淋的。于是我们拿来爸爸和印度叔叔的雨衣，盖在梯子上，这样一来水就好好地流泻下来了，还很有气势，我们挖了一道导水浅沟的草地上冲出了一条小河，使水獭还有那个鸭嘴兽看上去就好像待在天然的环境里一样。我希望这些大家读起来不太乏味，做起来我知道是很有趣的。总的说来，这时候我们玩得前所未有地快活。

我们还把兔子从兔笼里统统抱了出来，在它们身上装上

粉红色的纸尾巴，然后带着用《泰晤士报》卷成的号角追逐它们。可它们全都设法逃走了，并在第二天被抓回来以前啃掉了好多莴苣和别的蔬菜。奥斯瓦德因此心里很难过，他很喜欢那位管菜园的园丁。

丹尼想给豚鼠也装上纸尾巴，我们跟他说豚鼠身上没有拴纸尾巴的地方，可是没有用，他以为我们在骗他，直到最后我们让他看了豚鼠。看过后，他说了声：“嗯，没关系。”然后从女孩们那里讨来了一些做睡袍留下的蓝色碎布。

“我做几根腰带，围在它们的小腰上。”他说。他真做了几根腰带，还在豚鼠背上打了蝴蝶结。其中一只豚鼠从此就没了踪影。还有一只乌龟也不见了，我们用朱红色的染料漆完它的龟壳后，它就慢吞吞地爬走了，再也没有回来。也许是有人以为它是寒冷地带未知的珍贵品种，把它带走了。

有了瀑布、动物标本和一众纸尾巴的东西，雪松树下的草地变成了美丽的梦境。爱丽丝又开口道：

“老虎看上去不是那么扁塌塌的就好了。”因为用的是枕头，自然只能把老虎装扮成趴着休息，随时准备扑出的样子。虎皮里没有骨头，光用枕头和沙发垫很难活灵活现地撑起虎皮。

“啤酒架怎么样？”我提议说。于是我们从酒窖里拿出两个啤酒架，用长枕头和绳子固定在虎皮里——棒极了，架子脚成了老虎腿，真是点睛之笔。

然后我们男孩只穿泳裤和背心——这样就可以在瀑布下玩而不怕打湿衣服。这一点我认为考虑得很周全。女孩们只

能卷起裙子，脱掉了鞋袜。霍·奥把康迪消毒液涂在手脚上，让自己变成棕色，好当莫格利，但奥斯瓦德是队长，而且先前说得很清楚，队长本人是要当莫格利的。其他人自然也不会容忍这个。所以奥斯瓦德说：

“很好。虽然没有人叫你把自己像这样染成棕色，不过既然已经染了，你就只好去当海狸了，住在瀑布下的水坝里，直到颜色被冲掉。”

霍·奥说他不想当海狸。于是诺埃尔说：

“别逼他。就让他当皇宫喷泉花园里的铜像吧。”

所以我们把水管给霍·奥，让他举在头顶上，形成的喷泉很可爱，只是霍·奥身上的棕色始终冲不掉。因为霍·奥就要哭鼻子了，迪基和奥斯瓦德于是把自己也染成了棕色，并用手帕尽力擦干了霍·奥。好几天后我们几个身上的棕色才褪掉。

奥斯瓦德当莫格利，我们就开始分配其他的角色。拖在地上剩余的水管是岩蟒卡阿，平切尔是灰兄弟，可我们找不到它了。当我们大多数人在商量的时候，迪基和诺埃尔拿那两只啤酒架撑起的老虎玩闹起来。

紧接着发生了一件真正不幸的事，可那真不是我们的错，我们不是有意的。

迪基和诺埃尔正钻在老虎底下，推着老虎动来动去，你吓我我吓你。当然，《丛林故事》里根本没有这一幕，不过那两只老虎看上去实在跟真的一样。那个小姑娘黛西之前整整一下午都拿着《丛林故事》在屋子里出神，这会儿却突然出